

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社會工作室

114 年暑期實習生招收辦法

- 一、資格：
 - (1) 大學院校社會工作學系(所)之在學高年級學生。
 - (2) 曾(正)修習精神醫療社會工作、個案工作、團體工作等課程。
 - (3) 具主動、積極、壓力調適能力佳者。
- 二、甄選標準：以學校選修課程、學業成績、面談為參考。
- 三、實習地點：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及附設機構
- 四、實習期間：114 年 07 月 02 日至 08 月 19 日，連續七週，每週一至週五；以及六次星期六上午之家屬教育團體，共 304 小時。
- 五、申請期間：114 年 01 月 15 日至 02 月 14 日，請以掛號寄送至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130 號—【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社會工作室鄭嵐薰社工師收】；依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- 六、檢附資料：學業成績單正本（一年級至三年級上學期止，需加註全學年班級排名）、自傳、實習計劃書(無明定格式)等，資格不符者恕不通知及退件，書面審查合格者，將擇優通知面試。
- 七、錄取名單：預計 114 年 03 月 31 日於本院網站公告。
- 八、實習費用：4000 元/7 週
- 九、招收名額：6 名(醫院 4 名、附設機構 2 名)。
- 十、注意事項：1.本院不提供住宿。2.報到時需提供 6 個月內胸部 X 光報告，並完成本人與同住家人 TOCC 史。